

证券代码：300273	证券简称：和佳股份	编号：2018-045
-------------	-----------	-------------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佳股份”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5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2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会议应到会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郝镇熙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和佳股份为控股子公司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就申请授信额度事宜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就控股子公司珠海恒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源租赁”）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厦门国际”）申请为期3年的授信人民币6,000万元整，和佳股份为恒源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债权期限延展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或补充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恒源租赁的其余股东珠海快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郝镇熙等共22名（共持股10.67%）将以信用担保方式为和佳股份就恒源融资租赁公司提供的上述担保进行反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533.5万元，担保期限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会议决定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5:00，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31 日